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文件

珠建安协[2020] 65号

关于对广东亮剑工程装备服务有限公司 进行诚信处罚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由于广东亮剑工程装备服务有限公司在珠海华润化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聚酯三期工程安装的塔吊未进行报装手续就安装使用，根据《珠海市建筑起重机械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行业自律公约》（试行）第七条考核处罚规定，我会约谈了广东亮剑工程装备服务有限公司单位负责人，并研究决定进行如下处理：

1、根据考核附表第1项“未申报安装拆卸告知手续进行安装拆卸作业”，对安装单位给予以扣30分；

2、因广东亮剑工程装备服务有限公司考核扣分达到30分值，根据《珠海市建筑起重机械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行业自律公约》（试行）第七条考核处罚规定，予以在珠海全市范围停牌一个月处罚，时间从



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月17日(期限为一个月), 暂停广东亮剑工程装备服务有限公司在珠海市承接建筑起重机械(塔吊、施工电梯、物料提升机)设备的安拆、顶升、维保等相关新业务, 并报市、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机构备案。

市建筑起重机械专委会成员单位要以此为戒, 以点带面、举一反三, 对本单位的在建筑起重设备认真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等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逐项严格自查自纠, 认真做好本单位的各项安全生产工作, 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要引以为戒, 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规章制度, 强化日常安全生产管理, 加强对安拆维保人员的技术、安全培训, 提高作业技能, 防止各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特此通告。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2020年12月18日

主题词: 广东亮剑工程装备服务有限公司 诚信处罚 通告

抄报: 市、区建设主管部门, 市、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机构

抄送: 珠海市建筑起重机械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秘书处

2020年12月18日印发